

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  
处理设施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建设单位：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邓学燕

编制单位：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邓学燕

项目负责人：罗杰

建设单位：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电话：18990339937	电话：18990339937
传真：/	传真：/
邮编：620036	邮编：620036
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眉山经济开发区东区顺江大道13号	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眉山经济开发区东区顺江大道13号

## 目录

表一	项目概况 .....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	6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7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31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35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	37
表八	环境管理执行情况检查 .....	46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	49

## 附图目录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 附图 4 项目现场图

## 附件目录

- 附件 1 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7-511402-14-03-236052】JXQB-0756 号）
- 附件 2 《关于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2 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眉东环建函 [2020]8 号）
- 附件 3 营业执照
- 附件 4 土地使用证
- 附件 5 监测报告
- 附件 6 高浓度盐水处理协议
- 附件 7 污泥协议
- 附件 8 危废协议

附件 9 工况说明

附件 10 承诺书

附件 11 检测报告

表一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扩建年产 2 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眉山经济开发区东区顺江大道 13 号（东经 103 度 50 分 41.726 秒，北纬 30 度 1 分 23.068 秒）				
主要产品名称	泡菜及调味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红油小菜包 6830 吨和鱼酸菜包 4850 吨、川味调料 8320 吨共计 2 万吨/年规模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红油小菜包 6830 吨和鱼酸菜包 4850 吨、川味调料 8320 吨共计 2 万吨/年规模				
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4 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2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7~8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眉山宏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8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比例	2.06%
实际投资	48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0 万元	比例	2.06%
验收监测依据	<p><b>1、环境保护法规及规范文件</b></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修订）；</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p> <p>(7) 《关于发布&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gt;》（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9)《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 **2、工程资料及相关批复文件**

(1)《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2 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眉市环建东[2022]8 号,2022 年 4 月 13 日);

(2)《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2 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眉山宏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22 年 3 月);

(3)建设项目环保设施设计、施工等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 1、执行标准

根据项目验收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的排放标准，具体如下：

(1) 废水：废水执行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总磷、氨氮、总氮、色度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氯离子执行园区管委会纳管标准。

(2) 废气：锅炉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2014）表 3 中标准；油烟执行《饮食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非甲烷总烃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无组织排放的标准。

(3)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处置。

## 2、环评、验收执行标准对照

项目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1-1。

表 1-1 环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因子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废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pH	6~9	6~9
	COD <sub>Cr</sub>	500mg/L	500mg/L
	BOD <sub>5</sub>	300mg/L	300mg/L
	动植物油	100mg/L	100mg/L

		SS	400mg/L	400mg/L
		/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总磷	/	8
		氨氮	45	45
		总氮	/	70
		色度	/	64 (倍)
		/	园区管委会纳管标准	园区管委会纳管标准
		氯离子	6000mg/L	6000mg/L
有 组 织 废 气	锅炉废 气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3271-2014) 表 3 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3271-2014) 表 3 标准
		烟尘	20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SO <sub>2</sub>	50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NO <sub>x</sub>	150mg/m <sup>3</sup>	150mg/m <sup>3</sup>
	炒料油 烟、食堂 油烟	/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 准》(GB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 准》(GB18483-2001)
		油烟	2.0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 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 (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 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 (DB51/2377-2017)
		非甲烷总烃	60mg/m <sup>3</sup>	60mg/m <sup>3</sup>
无 组 织 废 气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4554-93)	
	NH <sub>3</sub>	1.5mg/m <sup>3</sup>	1.5mg/m <sup>3</sup>	
	H <sub>2</sub> S	0.06mg/m <sup>3</sup>	0.06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20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 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 (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 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 (DB51/2377-2017)	
	非甲烷总烃	2.0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厂界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昼间	65LeqdB(A)	65LeqdB(A)
	夜间	55LeqdB(A)	夜间不生产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处置。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 一、工程建设内容

### 1、验收项目概况

2012年5月24日，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在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备案号为：川投资备[51140212052402]0025号，该项目于2012年开始建设并于2012年年底开始运营，项目当时未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收到原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现为东坡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境行政处罚决定书》(川环法东环行处罚字【2016】21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规定，要求建设单位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缴纳罚款。2016年9月26日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按规定缴纳了罚款(50000.00元)，完成了罚款手续(罚款手续详见附件)。

由于在二期扩产建设中新增发酵池150口，此批发酵池未做环评，与一期工程环评文件中发酵池100口存在差异，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向东坡区经信局提出申请，申请补办差异部分环评手续。

2017年12月12日，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再次在东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017-511402-14-03-236052】JXQB-0756号。

2022年3月，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委托眉山宏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4月13日取得了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批复《眉市环建东[2022]8号》，同意项目实施建设。

目前，项目具备验收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2017年11月22日颁布《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附件所规定要求，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编制了“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本次验收内容为项目的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

根据项目环评和批复要求以及实际排污情况制定监测方案，委托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资料查阅、现场查验和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物影响类》要求，编制完成了《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眉山经济开发区东区顺江大道13号（东经103度50分41.726秒，北纬30度1分23.068秒），与环评报告和批复中建设地址一致。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

### (2) 外环境关系

项目位于顺江大道北段和泡菜城大道相交处。

西北侧依次为：37m处的眉山瑞丰纸业有限公司（加工无碳原纸），30m处的四川省虎将食品有限公司（食品企业），30m处为四川省佳汇泰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食品企业），34m处为眉山飘香居食品有限公司（食品企业），74处为四川蜀地人家食品有限公司（食品企业）。

西南侧依次为：紧邻沁秀家纺（纺织品），紧邻四川省亲亲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食品企业），107m处为眉山泉芯食品有限公司（食品企业），230m处为眉山恒友塑业有限公司（纸膜袋的加工）。

东南侧依次为：20m处为四川老坛子食品有限公司（食品企业），20m处为眉山竹香园食品有限公司（食品企业），20m处为四川眉山家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企业），20m处为四川省宫廷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食品企业）。

东北侧紧邻沿街商铺，40m处为四川惠通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食品企业）。

本项目选址位于眉山市东坡区“中国泡菜城”园区内，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周边主要为园区内企业，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3。

表 2-1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对照表

环境要素	环评保护目标	验收保护目标	方位	最近距离(m)	规模(人)	环境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桃园村	桃源村	W	450	20户, 100人, 待搬迁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地表水环境	/	岷江	NW	55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Ⅲ类标准

### (3) 平面布置

经调查，企业位于眉山市经开区东区，项目占地 85964.3m<sup>2</sup>。整个分为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两部分，主要组成部分为：生产车间及办公区等。办公区靠近进出口，生产车间靠内，锅炉房布置在灭菌车旁边。生产废水主要在盐渍车间、拌料车间、灭菌车间等产生，这些生产车间相邻布置，使整个车间做到了干湿分区布置，其他废水可以集中排放至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原材料废品和不合格产品各自堆放于车间的垃圾暂存区内。污水处理站建在厂区最东南面，厂区四周均有绿化带。项目平面布置与环评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 3、建设内容

(1) 项目名称：扩建年产 2 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

(2) 建设性质：扩建

(3) 建设单位：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6) 建设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眉山经济开发区东区顺江大道 13 号东经 103 度 50 分 41.726 秒，北纬 30 度 1 分 23.068 秒)

(7) 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配套办公及技术研发中心大楼，新建盐渍池 150 口，对原有污水处理站进行扩能改造，在原有调味品车间新增 3 条全自动包装生产线及配套设备，项目建成后，全厂泡菜及调味品可达 20000 吨/年的总产能，其中红油小菜包 6830 吨、鱼酸菜包 4850 吨、川味调料 8320 吨。

(8) 项目总投资：总投资 4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6%。

(9)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厂区已有劳动定员 210 人，本次扩能不新增人数。年工作日约为 300 天，采取单班制，每班 8 小时工作制，夜间不作业。

(10)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占地 128.95 亩，本次扩建不新增占地，新建原材料库房和包装库房共 6000 平米的标准厂房，建设泡菜包装、调味品等 3 条生产线，新建配套办公及技术研发中心大楼 2000 平米，新增盐渍池 150 口。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详见 2-2。

表 2-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环境污染	备注
主体工程	腌制车间	建筑面积 7436m <sup>2</sup> ，1F，砖混结构，包括原料堆	项目腌制车间建筑面积 7436m <sup>2</sup> ，1F，砖混结构，包	废气、废水、	与环评一致

		放和 3 组盐渍池, A 组 2436m <sup>2</sup> , B 组 3000m <sup>2</sup> , C 组 2000m <sup>2</sup> 。全厂共 250 口盐渍池。	括原料堆放和 3 组盐渍池, A 组 2436m <sup>2</sup> , B 组 3000m <sup>2</sup> , C 组 2000m <sup>2</sup> 。全厂共 250 口盐渍池。	固废	
	生产车间	酱腌菜车间: 年产红油小菜包 6830 吨和鱼酸菜包 4850 吨(占地面积 4226m <sup>2</sup> )。	项目酱腌菜车间: 年产红油小菜包 6830 吨和鱼酸菜包 4850 吨(占地面积 4226m <sup>2</sup> )。	废水、废气、固废、	与环评一致
		调味品车间: 年产川味调料 8320 吨(占地面积 5180m <sup>2</sup> )。	项目调味品车间: 年产川味调料 8320 吨(占地面积 5180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包装车间	人工包装和自动包装	内设人工包装和自动包装	固废	与环评一致
	杀菌车间	采用巴氏灭菌机灭菌, 蒸汽由锅炉提供。	采用巴氏灭菌机灭菌, 蒸汽由锅炉提供。	废水	与环评一致
	装箱车间	包括烘干、装箱、静压工序。	包括烘干、装箱、静压工序。	废水、固废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建筑面积 1155m <sup>2</sup> , 1F, 砖混结构, 包括检选工序、成品存放。	项目建筑面积 1155m <sup>2</sup> , 1F, 砖混结构, 包括检选工序、成品存放。	固废	与环评一致
	质检中心	建设面积 40m <sup>2</sup> , 1F, 砖混结构。	质检中心建设面积 40m <sup>2</sup> , 1F, 砖混结构。	废水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办公楼及办公室	建设面积 1882m <sup>2</sup> , 2F, 砖混结构。	共 4 楼, 砖混结构	废水、固废	不一致
	住宿楼	建设面积 3785m <sup>2</sup> , 1F, 砖混结构。	共 6 楼, 砖混结构	废水、固废	不一致
	厕所	办公楼、生产区、宿舍都设有。	项目办公楼、生产区、宿舍都设有厕所。	废水	与环评一致
	门卫室	位于大门旁	位于大门旁	固废	与环评一致
	供水	市政管网统一供水	市政管网统一供水	/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市政统一供电	市政统一供电	/	与环评一致
	供气	市政统一供气	市政统一供气	/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机修房	315kVA 变压器一台	机修房内设 315kVA 变压器一台	噪声	与环评一致
	危废间	建设面积 12m <sup>2</sup> , 高 2.5m	建设面积 12m <sup>2</sup> , 高 2.5m	风险	与环评一致
	锅炉房	锅炉型号 WNS6-1.25-Y/Q, 燃料种类为天然气, 6t/h, 主要由甲烷(85%)和少量乙烷(9%)、丙烷(3%)、氮(2%)和丁烷(1%)组成。	锅炉型号 WNS6-1.25-Y/Q, 燃料种类为天然气	废气、废水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隔油池	食堂、杀菌车间分别设有 1 个隔油池	项目食堂、杀菌车间分别设有 1 个隔油池	废水、固废	与环评一致

污水处理站	<p>厂内自建1座处理规模为700m<sup>3</sup>/d的污水处理站，厂区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再和生产废水一起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眉山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相关出水水质标准后直接排入岷江，最终受纳水体为岷江。高盐废水单独收集，外委处理。</p>	<p>厂内自建1座处理规模为700m<sup>3</sup>/d的污水处理站，厂区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再和生产废水一起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眉山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相关出水水质标准后直接排入岷江，最终受纳水体为岷江。高盐废水单独收集，外委处理。</p>	<p>废水、 废气、 噪声</p>	<p>与环评一致</p>
废气处理设施	<p>锅炉为蒸汽锅炉，自带清洁系统。经处理后可实现清洁无污染排放。</p>	<p>锅炉为蒸汽锅炉，废气依托原有1根12m高的烟气排气烟囱排放，位置位于楼屋顶处。</p>	<p>废气</p>	<p>与环评一致</p>
	<p>炒料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排气筒排放</p>	<p>项目炒料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排气筒排放</p>	<p>废气</p>	<p>与环评一致</p>
噪声治理	<p>选用低噪设备，加装减振垫，绿化隔声等</p>	<p>选用低噪设备，加装减振垫，绿化隔声等</p>	<p>噪声</p>	<p>与环评一致</p>
固废处置措施	<p>生活垃圾、废蔬菜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污泥由四川天都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材料废品站回收。在线监测含铬废液单独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处理。</p>	<p>生活垃圾、废蔬菜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污泥由四川天都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材料废品站回收。在线监测含铬废液单独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处理。</p>	<p>固废</p>	<p>与环评一致</p>

## 二、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详见下表 2-3。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动力消耗对照表

序号	环评阶段预估使用量		实际生产过程中使用量		备注
	原辅材料名称	用量	原辅材料名称	用量	
1	新鲜蔬菜	13063.7t/a	新鲜蔬菜	13063.7t/a	一致
2	干豆豉	1307t/a	干豆豉	1307t/a	一致

3	鸡肉、牛肉	448.8t/a	鸡肉、牛肉	448.8t/a	一致
4	姜、蒜、辣椒等配料	3323.7t/a	姜、蒜、辣椒等配料	3323.7t/a	一致
5	植物油	1872.5t/a	植物油	1872.5t/a	一致
6	食用盐	3568.59t/a	食用盐	3568.59t/a	一致
7	香辛料、食品添加剂	325t/a	香辛料、食品添加剂	325t/a	一致
9	电 (KW/a)	90	电 (KW/a)	90	一致
10	气 (NM <sup>3</sup> /a)	40 万	气 (NM <sup>3</sup> /a)	40 万	一致
11	水 (万 m <sup>3</sup> /a)	5.2	水 (万 m <sup>3</sup> /a)	5.2	一致

### 三、主要设备清单

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以下设备，具体见下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所列使用设备		建成后实际使用设备	备注
	设备	数量	数量	
1	灌装输送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2	灌装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3	储存罐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4	浓浆泵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5	进料输送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6	去污洗瓶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7	瓶装除水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8	过度输送机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9	摊凉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0	贴标输送机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1	空瓶杀菌房	1	1	与环评一致
12	灶台	12	12	与环评一致
13	工作台	6	5	少一台
14	瓶装机	3	3	与环评一致
15	杀菌行吊	1	1	与环评一致
16	拉丝机	4	4	与环评一致
17	搅拌机	2	2	与环评一致
18	全自动灌装机	4	4	与环评一致
19	半自动封口机	4	4	与环评一致
20	杀菌线	2	2	与环评一致
21	封箱机	2	2	与环评一致
22	打码机	2	2	与环评一致
23	喷码机	2	2	与环评一致
24	转运车	4	4	与环评一致

25	脱水行吊	1	1	与环评一致
26	脱水机	2	2	与环评一致
27	打码机	4	4	与环评一致
28	喷码机	1	1	与环评一致
29	分页机	1	1	与环评一致
30	地磅	1	1	与环评一致
31	真空泵	2	2	与环评一致

#### 四、产品方案

项目主要产品具体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全厂产品方案	验收实际产能
1	红油小菜	6830	6830
2	鱼酸菜	4850	4850
3	调味料	8320	8320
合计	/	20000	20000

#### 五、营运期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酱腌菜（红油小菜、鱼酸菜）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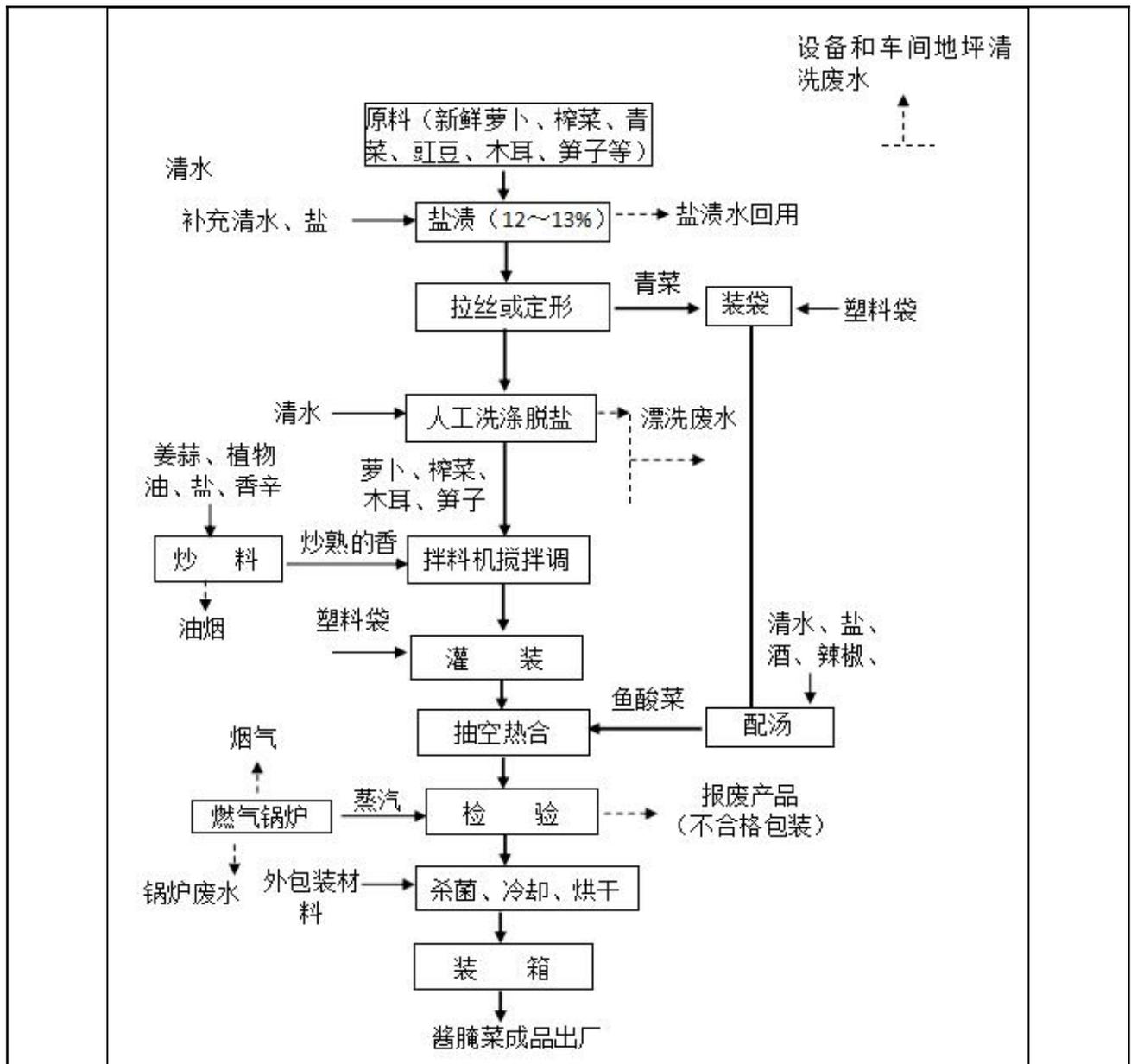


图 2-1 酱腌菜（红油小菜、鱼酸菜）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①红油小菜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挑选：将原料新鲜蔬菜（萝卜、榨菜、豇豆、木耳、笋子等）去掉腐败变质的原料，以及少量沙粒等杂质。

盐渍：盐渍为此工艺的主要工序。将清水、食用盐按产品要求，调配成 12~13 度盐水（氯化钠浓度 12~13%），然后放入原料蔬菜，进行盐渍。

拉丝：用拉丝机将盐渍好的蔬菜按各种规格大小切成条状或丝状。

漂洗：将成型后的盐渍蔬菜放入清水中漂洗。

炒料：将适量的姜蒜辣椒等配料和香辛料等用食用油炒熟。

调味：将上述炒熟的配料和香料与经脱盐后的半成品搅拌调味，即为成品红油小菜。

灌装、抽空：将成品按量分配装袋或装瓶，并抽空热合。

检验、杀菌、包装：包装好的成品经检验合格后杀菌、冷却、烘干，再装入外包装纸箱内入库或出厂。

## ②鱼酸菜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清洗、挑选：将原料新鲜蔬菜（青菜）放入清水池中清洗，在清洗过程中人工去掉腐败变质的原料，以及少量沙粒等杂质。

盐渍：盐渍为此工艺的主要工序。将清水、食用盐按产品要求，调配成 12~13 度盐水（氯化钠浓度 12~13%），然后放入原料蔬菜，进行盐渍，盐渍好的青菜即成酸菜。

定型：机械将酸菜切成符合规格的形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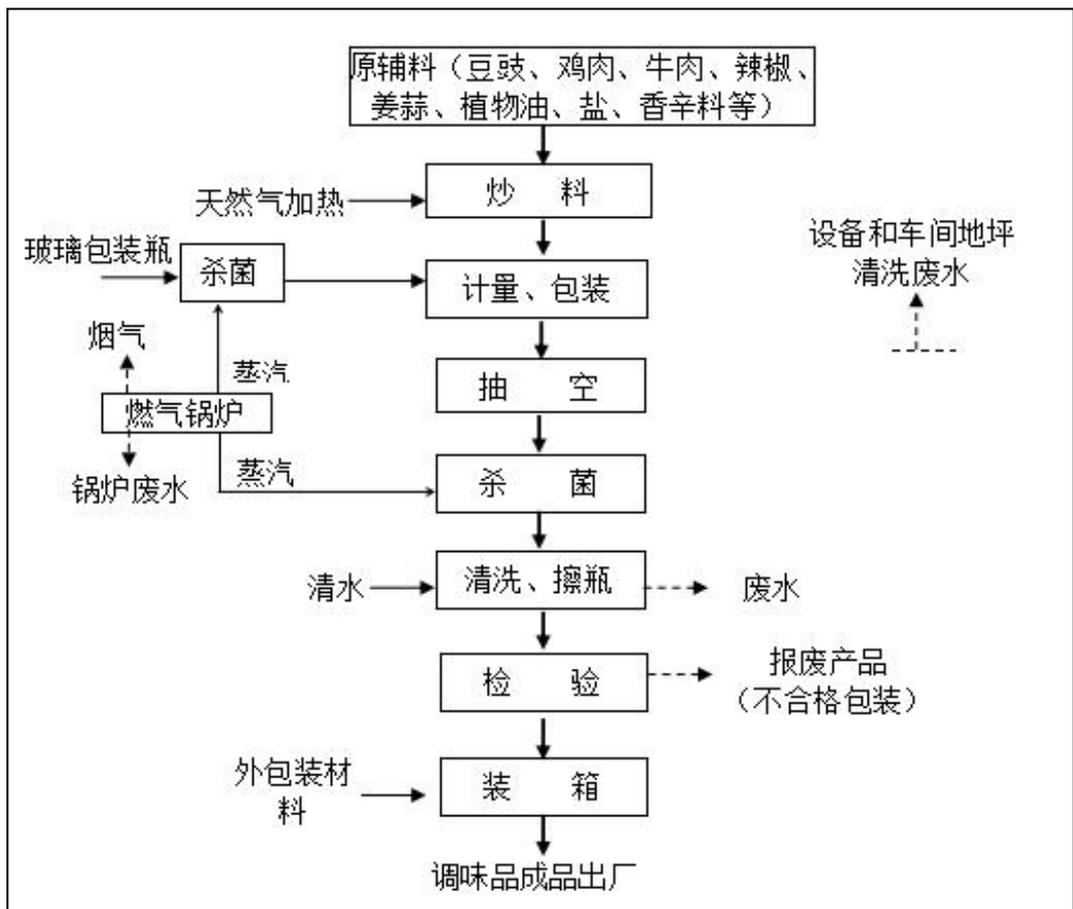
装袋：将酸菜定量装进包装袋。

配汤：在已装袋的酸菜中加入定量的辣椒、香辛料、酒、红糖、食品添加剂和定量的清水（固形物 $\geq$ 70%），溶液中盐度约为 6~8 度。

抽空热合：将装袋并配汤的半成品进行抽空热合。

检验、杀菌、包装：包装好的成品经检验合格后杀菌、冷却、烘干，再装入外包装纸箱内入库或出厂。

## 2、调味品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描述：

炒料：购买的原辅料（豆豉、鸡肉、牛肉、辣椒、姜蒜、盐、香辛料等）用植物油进行炒制。

计量、包装：炒熟后的料计量、包装。在后续过程中，固体香辛料将与熟料一起进入产品，故此炒制过程无废渣产生。

调味：将腌渍后的熟料与炒熟的香料在机械搅拌锅内混合均匀。

计量、包装：炒熟的成品进行计量装袋，并抽空。

杀菌：使用蒸汽对包装好的成品进行杀菌。

清洗、检验、装箱：清洗、擦瓶后检验包装，合格成品即可装入外包装纸箱入库或出厂。

## 六、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

知) (环办环评函〔2019〕934号) 有关规定, 本项目不在 28 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内。

查阅环评并结合实际调查, 项目发生的变动为: 项目一炒料工序工艺发生改变, 不再使用植物油进行炒制, 因此, 生产过程中此工序不产生油烟, 故该工序不再设置油烟净化器, 原有集气罩现用于收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热气, 并通过原有排气筒及风机引至屋顶排放。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12 日发布实施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将本项目变动判定如下表: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分析
工艺流程	<p>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 导致以下情形之一:</p> <p>(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p> <p>(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和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p>	<p>经调查, 项目项目一炒料工序工艺发生改变, 不再使用植物油进行炒制, 因此, 生产过程中此工序不产生油烟, 故该工序不再设置油烟净化器, 原有集气罩现用于收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热气, 并通过原有排气筒及风机引至屋顶排放。此变动会减少油烟排放。</p>	<p>不属于重大变动</p>

根据以上判定, 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物和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已建设完成，不存在施工期，经现场踏勘项目不存在施工期遗留环境问题。

## 二、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和环境保护设施

### 1、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废水主要分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包括：清洗废水、生产辅助用水。

环评运营期要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蔬菜清洗废水、清漂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盐渍用水委外处理（收集后使用罐车运往四川李记乐宝食品有限公司经过 MVR 处理，MVR 脱盐蒸发器工作原理是利用机械再压缩蒸发浓缩、结晶系统将废液中的无机盐通过蒸发的方式加以去除，所蒸发出的盐由建设单位拉回外售化肥厂）；灭菌废水、冷却水、设备清洗废水、地坪清洗用水含油少量油污，经隔油池处理后再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质检用水、初期雨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综合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氯离子 $\leq 6000\text{mg/L}$ ），进入总排口排入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相关出水水质标准，达标后直接排入岷江。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蔬菜清洗废水、清漂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盐渍用水委外处理（收集后使用罐车运往四川李记乐宝食品有限公司经过 MVR 处理，MVR 脱盐蒸发器工作原理是利用机械再压缩蒸发浓缩、结晶系统将废液中的无机盐通过蒸发的方式加以去除，所蒸发出的盐由建设单位拉回外售化肥厂）；灭菌废水、冷却水、设备清洗废水、地坪清洗用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再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质检用水、初期雨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综合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氯离子 $\leq 6000\text{mg/L}$ ），进入总排口排入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相关出水水质标准，达标后直接排入岷江。

### 2、废气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锅炉废气、工艺油烟废气、食堂油烟废气。

#### (1) 锅炉废气

环评要求内容：依托原有 1 根 12m 高的烟气排气烟囱，位置位于楼屋顶处，将锅炉废气引至高处后排放。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锅炉废气经 1 根 12m 高的烟气排气烟囱，位置位于楼屋顶处，将锅炉废气引至高处后排放。

#### (2) 工艺油烟废气

环评要求内容：项目现有治理措施为在各炒制工作台上设集气罩(集气效率以 95%计)，集气罩收集汇集后由油烟净化器捕集油烟(去除率 90%)，被捕集的油雾凝聚成油滴导入废油收集器中，尾气由风机抽风后各经 1 根 13m 排气筒排放，共 5 套油烟净化器，5 根排气筒。但油烟净化器排气筒共 5 根，其中 4 根锈化严重，已穿孔，无法采样，因此环评要求，炒料间封闭，尽快修整排气筒，进行补充监测。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炒料车间为封闭车间，项目一炒料工序工艺发生改变，不再使用植物油进行炒制，因此，生产过程中此工序不产生油烟，故该工序不再设置油烟净化器，原有集气罩现用于收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热气，并通过原有排气筒及风机引至屋顶排放。项目其他炒料工序油烟采取在各炒制工作台上设集气罩，集气罩收集汇集后由油烟净化器捕集油烟，被捕集的油雾凝聚成油滴导入废油收集器中，尾气由风机抽风后各经 1 根 13m 排气筒排放，项目实际共设 4 套油烟净化器，4 根油烟排气筒。

#### (3) 污水处理站异味

环评要求内容：加强周边绿化。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污水处理站及厂界周边均进行了绿化，种植了各种植物，有效降低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4) 食堂油烟

环评要求内容：安装 1 套油烟净化器，排气筒设置采样检测孔，并进行监测。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食堂安装了一套油烟净化器，油烟经处理后通过一根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排气筒设有采样孔。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照片：**



炒料车间油烟净化器及排气筒

食堂油烟净化器及排气筒



锅炉排气筒

###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是灌装机、输送机、瓶装机、搅拌机、真空泵等设备运行噪声。

环评运营期要求：

- 1) 在设备选型时优先选择高效、低噪声的设备，加强营运期间对各种机械的维修保养，保持其良好的运行效果；
- 2) 做好建筑墙体的隔音措施；
- 3) 设备安装时采取减震措施；
- 4) 进一步优化布局，保证噪声源远离厂界和敏感点；
- 5) 强化绿化措施，绿化带多种植高大树种；
- 6) 噪声控制设备必须满足防火、防潮、防尘等工艺与安全卫生要求；

7) 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尽量减少项目运行噪声对周围居民造成的影响。

验收实际情况：经调查，项目选用了先进的、噪音低、震动小的生产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震、橡胶减震接头以及减震垫等措施。在布设生产设备时，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区中部，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安排专人定期维护机械设备，确保其正常运转；在场界四周种植常绿乔木构成隔声绿化带，并做好厂区绿化。

#### 4、固体废物

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危险工业固废以及一般工业固废。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对比见表3-1。

表 3-1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对比

序号	固废名称	实际产生量 t/a	环评阶段处置情况	验收实际处置情况	备注
			处置措施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31.5	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2	废蔬菜	915	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3	污泥	25	定期清掏交由协议单位处理	定期清掏，交由四川天都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4	废包装材料	10	外售废品站	外售废品站	与环评一致
5	实验室废液	0.03	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处理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绵阳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环评一致
6	含铬废液	0.22			与环评一致

综上，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项目固废治理措施照片：



危废暂存间

### 三、环保设施投资

## 1、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4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6%。本项目投资详见表 3-3。

表 3-3 环保设施及实际投资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型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运营期	废气	P1 锅炉废气	低氮燃烧装置+12m 排气筒	3
		P2、P3、P4、P5 生产工艺油烟、非甲烷总烃	油烟净化器+13m 排气筒	20
		P6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5
	废水	食堂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分别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35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原辅料清洗废水	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清漂废水	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盐渍废水	委外处理	
		灭菌废水	灭菌废水含有少量污油，需经隔油池后再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冷却废水	含有少量污油，需经隔油池后再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设备清洗废水	含有少量污油，需经隔油池后再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地坪清洗废水	含有少量污油，需经隔油池后再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质检废水	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初期雨水	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噪声		各设备运行噪声	使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专人维护	1
固废		一般固废	员工生活垃圾由市政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回收站；废蔬菜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污泥由四川天都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10
		危险废物	在线监测含铬废液分类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处理。	3
环境风险		风险	设置灭火器、消防沙袋等消防器材	5
绿化		/	厂区绿化种植及维护	10
环境管理和监测		/	建设环保管理机构，按期委托监测机构进行污染源监测	8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合计			/	10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1、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

#### (1) 大气环境质量

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号）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选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

根据《眉山市 2019 年环境质量公报》，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单因子评价结论：

2019 年，眉山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总体呈改善趋势。

(1) 二氧化硫：2019 年，眉山市二氧化硫年均值 9.8 微克每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 4~30 微克每立方米，二氧化硫年均值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一级标准限值。二氧化硫浓度年均值同比 2018 无变化。

(2) 二氧化氮：2019 年，眉山市二氧化氮年均值 36.5 微克每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 11~80 微克每立方米。二氧化氮年均值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二氧化氮年均浓度同比 2018 年上升 4.58%。

(3) 可吸入颗粒物(PM10)：2019 年，眉山市可吸入颗粒物年均值 60.5 微克每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 14~158 微克每立方米，除彭山区外，其他区县可吸入颗粒物年均值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同比 2018 年下降 0.17%。

(4) 细颗粒物 (PM<sub>2.5</sub>)：2019 年，眉山市细颗粒物年均值 36.4 微克每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 6~112 微克每立方米。除青神县年均值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外，眉山市及其余区县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限值，其中眉山市（东坡区）超标 4%、彭山区超标 23.4%、仁寿超标 19.1%、洪雅超标 13.7%、丹棱超标 16.9%。颗粒物年均浓度同比 2018 年上升 2.82%。

(5) 臭氧：2019 年，眉山市（东坡区）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为 152 微克每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 5~257 微克每立方米，臭氧年均值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臭氧年均浓度同比 2018 年下降 1.94%。

(6) 一氧化碳：2019 年，眉山市一氧化碳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1.2 毫克每立方米，日均值浓度范围 0.4~1.8 毫克每立方米，一氧化碳年均浓度与 2018 年相比上升了 9.1 个百分点。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一级标准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结论：2019 年眉山市大气环境质量如下：2019 年眉山市城市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臭氧、一氧化碳的年均值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细颗粒物(PM<sub>2.5</sub>)的年均值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属于不达标区。2019 年，眉山市城市环境空气优良率 85.8%，与去年相比，提高 2.2 个百分点，空气质量总体呈改善趋势。眉山市（东坡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的首要污染物是臭氧，同比去年有所降低；其他区县首要污染物为细颗粒物（PM<sub>2.5</sub>），同比去年有所降低。眉山市全面完成省定空气质量考核目标：PM<sub>2.5</sub>浓度 36.4ug/m<sup>3</sup>，优于考核指标 10.4ug/m<sup>3</sup>（考核值 46.8ug/m<sup>3</sup>）；优良率优于考核指标 5.6%（考核指标 80.2%），未发生重度污染。各区县城市空气质量优良率稳步提升，均完成市定 PM<sub>2.5</sub> 年度考核目标。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属于不达标区。

针对 2019 年眉山市大气环境质量情况，眉山市人民政府发布了《眉山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7 年），将采取以下措施：①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推进工业源污染防治；②优化能源结构，加强能源清洁利用；③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调整运输结构；④强化扬尘污染治理，控制颗粒物排放；⑤完善空气质量预报预警响应体系，强化重污染时段减排；⑥推进农业源大气污染防治，控制农业源氨排放；⑦提升大气环境保护能力，加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

经过采取上述措施后，预计到 2027 年，眉山市 SO<sub>2</sub>、NO<sub>x</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和 VOCs 排放量分别为 0.63 万吨、1.68 万吨、2.31 万吨、0.81 万吨和 2.15 万吨，比 2017 年分别下降 33.7%、10.4%、44.6%、39%和 14.2%。眉山市的 PM<sub>2.5</sub> 年均浓度约为 33.5ug/m<sup>3</sup>，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 (2) 声环境质量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 号）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不需检测。

## (3) 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废水进入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水体为岷江。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号）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本项目引用《眉山市2019年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的水质监测数据。监测数据详见表4-1。

表 4-1 2019 年眉山市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评价结果

水系	河流	断面名称	规定类别	实测类别	水质状况	主要污染指标/超标倍数
岷江水系	南河	董坝子	III	III	良好	/
	府河	黄龙溪	III	IV	轻度污染	氨氮/0.18
	干流	彭山岷江大桥	III	/	/	/
	干流	岷江彭东交界	III	III	良好	/
	干流	眉山白糖厂	III	III	良好	/
	干流	岷江东青交界	III	III	良好	/
	干流	青神罗波渡	III	III	良好	/
	金牛河	金牛河口	III	III	良好	/
	思蒙河	思蒙河丹东交界	III	IV	轻度污染	氨氮/0.03，总磷/0.02
	思蒙河	思蒙河东青交界	III	IV	轻度污染	总磷/0.25
	思蒙河	思蒙河口	III	IV	轻度污染	总磷/0.21
	体泉河	仲辉大桥	III	V	中度污染	总磷/0.62、氨氮/0.23
	体泉河	体泉河口	III	IV	轻度污染	总磷0.42
	毛河	桥江桥	III	IV	轻度污染	总磷/0.28
	东风渠	东风桥	III	II	清洁	/
	通济堰	通济堰东干渠彭东交界	III	IV	轻度污染	总磷/0.24
	通惠河	通惠河出城入醴泉河处	III	V	中度污染	氨氮/0.83、总磷/0.79
	越溪河	于佳乡黄龙桥	III	III	良好	/
	东坡湖	东坡湖进口	III	III	良好	/
	东坡湖	东坡湖中心	III	III	良好	/

	东坡湖	东坡湖出口	III	III	良好	/
沱江水系	球溪河	北斗	III	V	中度污染	总磷/0.55

本项目地表水属于岷江水系（眉山段）：

岷江水系（眉山段）为轻度污染，I~III类水质的断面 11 个，占 55.0%；IV类水质的断面 7 个，占 35.0%；V类水质的断面 2 个，占 10.0%；无劣V类水质。

2019 年，全市总体水质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受岷江干流、金牛河、思蒙河、毛河、越溪河等河流水质好转的影响，与去年相比，全市总体水质明显好转，I~III类水质比例上升2.4个百分点，劣V类水质比例下降16.3个百分点。主要体现在金牛河、体泉河、毛河、球溪河水质的好转。

岷江干流（眉山段）水质为优，4个断面均为III类水质，与去年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岷江（眉山段）支流水质轻度污染，与去年相比，水质明显好转，I~III类水质比例上升6.3个百分点，劣V类水质比例下降12.5个百分点。金牛河水质由IV类变为III类，毛河、通济堰东干渠水质由V类变为IV类，体泉河、通惠河由劣V类变为IV类。

根据《眉山市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为全面改善眉山市水环境质量，保护良好水体，大力改善水环境质量，确保出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加大重点小流域整治力度，加快区域补水调水，优化沿江产业布局，加强总磷控制。全面推行“河长制”，加强水质超标控制单元的流域污染防治，指定水环境质量限期达标方案，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到 2020 年，青衣江木城镇断面水质保持地表水 II 类标准；彭山岷江大桥断面总磷 $\leq 0.33\text{mg/L}$ ，其它指标达到地表水IV类标准；岷江悦来渡口断面总磷 $\leq 0.32\text{mg/L}$ ，其它指标达到地表水IV类标准；思蒙河口断面总磷 $\leq 0.3\text{mg/L}$ ，其它指标达到地表水III类标准；醴泉河口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IV类标准；毛河桥江桥断面总磷 $\leq 0.33\text{mg/L}$ ，其它指标达到地表水IV类标准；越溪河于佳乡黄龙桥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III类标准；球溪河发轮河口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III类标准；市和县（区）建成区消除黑臭水体；黑龙滩水库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III类）率保持 100%，各县（区）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率 95%以上。

#### （4）地下水环境质量

本次项目不新增占地，在已建车间内改造，车间已硬化，不会对地下水造成影响。

####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选址于眉山市高新产业园区内，区域内生态状态以工业园区生态环境为主要特征。

由于人为活动频繁，已不存在原生植被，多为人工植被，但生态环境质量较好。区内无大型野生动物及古大珍稀植物，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

#### (6) 电磁辐射

无电磁辐射影响。

## 2、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已建设完成，不存在施工期，经现场踏勘项目不存在施工期遗留环境问题。因此，本次环评评价重点为运营期，对施工期不再进行分析。

### (2) 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锅炉废气：依托原有 1 根 12m 高的烟气排气烟囱，位置位于屋顶，将锅炉废气引至高处后排放，无需整改。锅炉废气能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标准。

②炒料油烟及异味：在各炒制工作台上设集气罩（集气效率以 95% 计），集气罩收集汇集后由油烟净化器捕集油烟（去除率 90%），被捕集的油雾凝聚成油滴导入废油收集器中，尾气由风机抽风后各经 1 根 13m 排气筒排放，共 5 套油烟净化器，5 根排气筒。油烟净化器排气筒共 5 根，其中 4 根锈化严重，已穿孔，无法采样。现炒料区未进行全封闭，本次环评要求炒料间封闭，尽快修整排气筒，并进行补充监测。

③污水处理站异味：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主要是产生恶臭，加强周边绿化可降低周边环境影响。

④食堂油烟：食堂油烟通过一套抽排风系统收集，经过 1 根排气筒排放。未安装油烟净化器，有 1 根排气筒，但未设置采样监测孔，无法采样。环评建议整改措施：安装 1 套油烟净化器，排气筒设置采样检测孔，并进行监测。

### (3) 运营期水环境环境分析结论

#### ①地表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分别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原辅料清洗废水、清漂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盐渍用水委外处理。灭菌废水、冷却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坪清洗废水含有少量污油，需经隔油池后再排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质检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初期雨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本项目扩建后废水排放量约为 460m<sup>3</sup>/d，依托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眉山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后，进入园区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眉山泡菜园区污水处理厂执行执行《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

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的相关出水水质标准,达标后直接排入岷江,最终受纳水体为岷江。沉渣和剩余污泥排至厂区污泥池暂存。

综上,本项目废水去向明确,经相应处理达标后,不会改变项目区域水环境质量功能,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将基本维持现状。

#### (4)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对噪声的评价为厂界噪声贡献值。根据以上结果可知,在厂房经过隔声、建筑物合理布局等措施处理后,项目地四周厂界昼间噪声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3类区域标准。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减少本项目的噪声对外环境造成影响。

#### (5)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危险废物: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约2t/a。为在线监测产生的含铬废液。在厂区集中统一收集,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分类存放,按规定设立标志牌,并对堆场库的地面作防渗漏防处理,然后统一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来进行处理。

危废暂存间占地10m<sup>2</sup>,所处位置地址结构稳定,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周围都是工业园区,无居民居住地等,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单中对危废贮存地址的要求,且其容积足够满足生产所需。

一般废物:本项目一般废物产生量约981.5t/a。主要包括原辅料包装废料、污水处理站污泥及沉渣、废蔬菜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去向明确,不外排,可有效地防止固体废弃物的逸散和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6)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防渗措施基本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防渗技术要求,可从污染源头和途径上减少因废水或物料泄漏渗漏入地下水,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7) 风险影响分析结论

只要在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工程拟采取的安全防范措施及评价所提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对策后,加强风险管理,上述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项目的建设从环境风险的角度考虑是可以接受的。

### 3、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符合规划要求；空气环境以及声环境较好，周围无重大的环境制约因素。本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控制污染方针，采取的“三废”及噪声污染治理措施经济合理技术可行。工程实施对地表水、大气、声学等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建设单位严格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环保对策，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确保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前提下，本项目在选址范围内实施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眉市环建东[2022]8号文摘要如下：

四川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审批即擅自开工建设，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违法行为已经查处，本次环评属于补评。你公司必须认真吸取教训，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增强守法意识，维护企业的环境信用，依法完善其他行政审批手续，杜绝违法违规行为的再次发生。

该项目位于眉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东区，经眉山东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川投资备[2017-511402-14-03-236052]JXQB-0756号）。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配套办公及技术研发中心大楼，新建盐渍池150口，对原有污水处理站进行扩能改造，在原有调味品车间新增3条全自动包装生产线及配套设备，项目建成后，全厂泡菜及调味品可达到20000吨/年的总产能，其中红油小菜包6830吨、鱼酸菜包4850吨、川味调料8320吨。

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二）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和“以新带老”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

排放，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燃烧废气经 12 米高排气筒排放；车间炒料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3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三）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地表水环境安全。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过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高浓度盐渍废水需要单独收集，并委外处理。

（四）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避免造成二次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五）按照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减振等可靠的防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六）严格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环评要求成立机构，健全组织，确定岗位分工，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七）本项目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3.66 吨/年，氨氮 0.134 吨/年，氮氧化物 0.279 吨/年；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5.52 吨/年、氨氮 0.414 吨/年、二氧化硫 0.08 吨/年、氮氧化物 0.279 吨/年。项目在运行中应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确保区域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实施而下降。

### 三、其他有关要求

（一）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行政许可其他相关手续。

（二）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项目竣工后，依法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和信息公开，并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否则将依法予以处罚。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均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了详细的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也作了详细说明。

(3) 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优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生态环境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符合采样要求。

(4) 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均获得环境监测资质合格证，持证上岗。

(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均进行校核。

(6)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7)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8)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分析时使用的声级计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了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A)}$ 。

(9) 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均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了三级审核。

## 2、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1) 噪声

本次厂界噪声检测项目及方法来源信息见表 5-1。

表 5-1 噪声检测项目及方法来源信息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 00314 声校准仪 AWA6021A 1010953
	环境噪声监测 技术规范 噪声	HJ706-2014	

	测量值修正		
--	-------	--	--

(2) 无组织废气

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见表 5-2。

**表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及方法来源信息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采样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21043945	/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 905-2017	/	/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空气净化装置 SL-CYQ05 2103CDSL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221709087S	0.01mg/m <sup>3</sup>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I3 RE1708040	0.001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9790-II 9790024689	0.07mg/m <sup>3</sup>

(3) 有组织废气

本次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见表 5-3。

**表 5-3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及方法来源信息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采样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附录 A	GB 18483-2001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1112598	/
油烟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111 II C17060185	/
采样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1077-2019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070200050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1112598	
油烟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111 II C17060185	0.1mg/m <sup>3</sup>
采样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1112598	3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 EX125DZH B739733984	1.0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QT201 158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9790-II 9790024689	0.07mg/m <sup>3</sup>

#### （4）废水

本项目废水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见表 5-4。

表 5-4 废水检测项目及方法来源信息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采样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智能消解仪（加热器） 6B-10C 型 SAH2018B <sub>10C</sub> -229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 17005042P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AR124CN B26691770	/
pH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 602400N0017070020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I3 RE1708040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111 II C17060185	0.06mg/L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1182-2021	/	2 倍
氯化物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 11896-1989	/	2.5mg/L

### 3、监测单位能力情况

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7 月 31 日，注册地位于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黄甲街道华府大道四段 777 号 B13 栋 3 楼，法人代表为周小燕。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

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情况，本次验收监测委托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

### 一、噪声监测

本次检测项目、检测点位及采样频次见表 6-1，监测布点图详见附图 3。

表 6-1 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噪声	1#	厂区东北侧厂界外1m, 高1.2m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2天, 昼间1次
	2#	厂区东南侧厂界外1m, 高1.2m处		
	3#	厂区西北侧厂界外1m, 高1.2m处		

### 二、废气监测

本次废气检测项目、检测点位及采样频次见表 6-2，监测布点详见附图 3。

表 6-2 检测项目表

类别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无组织废气	1#	食堂东北侧厂界外3m	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检测2天, 每天3次
	2#	炒料区东南侧厂界外3m		
	3#	污水站东南侧边界外10m	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氨、硫化氢	
	4#	泡菜区西北侧厂界外3m	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	1#	锅炉后距地面约8m, 垂直管道处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烟气黑度	检测2天, 每天3次
	2#	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 垂直管道处	油烟、非甲烷总烃	检测2天, 每天5次
	3#	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 垂直管道处		
	4#	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 垂直管道处		
	5#	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 垂直管道处		
	7#	净化器后距地面约5.5m, 垂直管道处		

### 三、废水监测

本次废气检测项目、检测点位及采样频次见表 6-3，监测布点详见附图 3。

**表 6-3 检测项目表**

类别	检测点位 编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废水	1#	生产废水总外排口 处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 氧量、总磷、氨氮、氯化物、 总氮、动植物油类、色度、悬 浮物	检测2天， 每天4次

#### **四、固废处置检查**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有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废蔬菜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污泥定期清掏交由协议单位处理，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站；实验室废液、含铬废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绵阳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各项固废落实了环评的处置要求，固废得到了妥善处置和综合利用，去向明确。

##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2年7月17日~2022年7月18日、2022年8月2~2022年8月3日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对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的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的废气、噪声、废水进行了检测，项目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满足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工况详见下表7-1。

表 7-1 检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t/天)	实际生产量 (t/天)	工况 (%)
2022/7/17	红油小菜	22.8	19	83
	鱼酸菜	16.2	15	92.5
	调味料	27.7	22	79.4
2022/7/18	红油小菜	22.8	20	87.7
	鱼酸菜	16.2	13	80.2
	调味料	27.7	24	86.6
2022/8/2	红油小菜	22.8	21	92
	鱼酸菜	16.2	14	86
	调味料	27.7	26	93
2022/8/3	红油小菜	22.8	18	78
	鱼酸菜	16.2	16	98
	调味料	27.7	21	75

### 二、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气

##### (1) 无组织废气

根据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出具的《检测报告》(SCSYRHJKJYXGS4749-0001)，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2022.7.17	食堂东北侧厂界外3m	臭气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0.88	0.88	0.88	2.0	mg/m <sup>3</sup>
	炒料区东南侧厂界外3m	臭气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0.96	0.98	0.98	2.0	mg/m <sup>3</sup>

	污水站东南侧边界外10m	臭气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无量纲
		非甲烷总体	1.05	1.08	1.09	2.0	mg/m <sup>3</sup>
		氨	0.034	0.043	0.054	1.5	mg/m <sup>3</sup>
		硫化氢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06	mg/m <sup>3</sup>
	泡菜区西北侧厂界外3m	臭气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1.16	1.18	1.17	2.0	mg/m <sup>3</sup>
2022.7.18	食堂东北侧厂界外3m	臭气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0.88	0.89	0.90	2.0	mg/m <sup>3</sup>
	炒料区东南侧厂界外3m	臭气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0.98	0.99	1.00	2.0	mg/m <sup>3</sup>
	污水站东南侧边界外10m	臭气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1.09	1.10	1.08	2.0	mg/m <sup>3</sup>
		氨	0.157	0.043	0.162	1.5	mg/m <sup>3</sup>
		硫化氢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06	mg/m <sup>3</sup>
	泡菜区西北侧厂界外3m	臭气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	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1.20	1.17	1.18	2.0	mg/m <sup>3</sup>

由表 7-2 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无组织废气 1#、2#、3#、4#检测点位中 VOCs(以 NMHC 计)检测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其他限值要求, 1#、2#、3#、4#检测点位中臭气浓度, 3#检测点位中氨、硫化氢检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

## (2) 有组织废气

根据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出具的《监测报告》(SCSYRHJKJYXGS4749-0001),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12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锅炉废气排气筒锅炉后距地面约8m, 垂直管道处					
	颗粒物	标杆	3281	3339	3326	3315	/

		流量						
		实测浓度	1.3	1.2	1.4	1.3	/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1.6	1.5	1.8	1.6	20	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标杆流量	3315				/	m <sup>3</sup> /h
		实测浓度	42	42	42	42	/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53	53	53	53	150	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标杆流量	3315					m <sup>3</sup> /h
		实测浓度	<3	<3	<3	<3	/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4	<4	<4	<4	50	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0.5				≤1	级	
注：氧含量为7.1%，基准氧含量为3.5%								
2022.7.18	颗粒物	标杆流量	3326	3364	3314	3335	/	m <sup>3</sup> /h
		实测浓度	1.2	1.3	1.3	1.3	/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1.5	1.6	1.6	1.6	20	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标杆流量	3335				/	m <sup>3</sup> /h
		实测浓度	39	38	38	38	/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49	48	48	48	150	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标杆流量	3335				/	m <sup>3</sup> /h
		实测浓度	<3	<3	<3	<3	/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4	<4	<4	<4	50	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0.5				≤1	级	
注：氧含量为7.1%，基准氧含量为3.5%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13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1#炒料工序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垂直管道处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3801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24	2.13	2.67	2.35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8.51×10 <sup>-3</sup>	8.10×10 <sup>-3</sup>	0.010	8.92×10 <sup>-3</sup>	1.28	kg/h
2022.7.18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3821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3.60	2.49	2.99	3.03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014	9.51×10 <sup>-3</sup>	0.011	0.012	1.28	kg/h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13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2#炒料工序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 垂直管道处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4434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34	2.77	2.58	2.56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010	0.012	0.011	0.011	1.28	kg/h
2022.7.18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4458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84	2.42	2.61	2.62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013	0.011	0.012	0.012	1.28	kg/h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13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3#炒料工序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 垂直管道处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4148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36	3.12	2.32	2.60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9.79×10 <sup>-3</sup>	0.013	9.62×10 <sup>-3</sup>	0.011	1.28	kg/h
2022.7.18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4129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81	2.56	2.75	2.71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012	0.011	0.011	0.011	1.28	kg/h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13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4#炒料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垂直管道处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3783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96	2.83	2.11	2.63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011	0.011	7.98×10 <sup>-3</sup>	9.95×10 <sup>-3</sup>	1.28	kg/h
2.22.7.18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3735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25	3.04	2.75	2.68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8.40×10 <sup>-3</sup>	0.011	0.010	0.010	1.28	kg/h
	排气筒高度	6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5.5m，垂直管道处						
2022.7.17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1255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98	2.21	2.78	2.66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3.74×10 <sup>-3</sup>	2.77×10 <sup>-3</sup>	3.49×10 <sup>-3</sup>	3.34×10 <sup>-3</sup>	0.27	kg/h
2022.7.18	非甲烷总烃	标杆流量	1253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2.65	2.20	2.64	2.50	6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3.32×10 <sup>-3</sup>	2.76×10 <sup>-3</sup>	3.31×10 <sup>-3</sup>	3.13×10 <sup>-3</sup>	0.27	kg/h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续）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3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1#炒料工序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垂直管道处								
2022.7.17	油烟	标杆流量	3829	3904	3682	3756	3835	3801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172	0.447	0.982	0.640	0.606	0.569	2.0	mg/m <sup>3</sup>
2022.7.18	油烟	标杆流量	3909	3835	3762	3837	3761	3821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437	0.354	0.265	0.378	0.321	0.351	2.0	mg/m <sup>3</sup>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13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2#炒料工序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垂直管道处							
	油烟	标杆流量	4372	4306	4498	4436	4560	4434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514	0.769	1.12	1.12	0.497	0.804	2.0	mg/m <sup>3</sup>	
2022.7.18	油烟	标杆流量	4432	4371	4495	4434	4558	4458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317	0.296	0.241	0.144	0.248	0.249	2.0	mg/m <sup>3</sup>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13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3#炒料工序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垂直管道处							
	油烟	标杆流量	4121	4189	4254	4123	4053	4148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1.03	0.780	1.05	0.930	1.06	0.970	2.0	mg/m <sup>3</sup>	
2022.7.18	油烟	标杆流量	4115	4184	4048	4116	4183	4129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195	0.432	0.338	0.410	0.214	0.318	2.0	mg/m <sup>3</sup>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13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4#炒料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8m，垂直管道处							
	油烟	标杆流量	3779	3844	3740	3734	3818	3783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771	0.344	0.473	0.364	0.323	0.455	2.0	mg/m <sup>3</sup>	
2.22.7.18	油烟	标杆流量	3659	3711	3751	3816	3737	3735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708	0.682	0.210	0.162	0.321	0.417	2.0	mg/m <sup>3</sup>
2022.7.17	排气筒高度		6							m
	污染源、点位名称		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5.5m，垂直管道处							
	油烟	标杆流量	1233	1251	1256	1265	1269	1255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29	0.28	0.11	0.11	0.19	0.20	2.0	mg/m <sup>3</sup>	

注：排气罩灶面投影面积3.6m <sup>2</sup> ，基准灶头数3.3个。										
2022.7.18	油烟	标杆流量	1248	1202	1266	1271	1280	1253	/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0.19	0.19	0.25	0.06 (无效)	0.14	0.19	2.0	mg/m <sup>3</sup>
注：排气罩灶面投影面积3.6m <sup>2</sup> ，基准灶头数3.3个。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6.5分析结果处理中要求，五次采样分析结果之间，其中任何一个数据与最大值比较，若改数据小于最大值的四分之一，则该数据为无效值。										

由表 7-3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 1#检测点位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烟气黑度检测结果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2#、3#、4#、5#、7#检测点位中油烟检测结果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中标准要求，2#、3#、4#、5#、7#检测点位中 VOCs(以 NMHC 计)检测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标准要求。

## 2、噪声

根据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出具的《监测报告》（SCSYRHJKJYXGS4749-0001），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4：

表 7-4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限值
1#	厂区东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2022.7.17	10:38-10:43	54	65
			13:35-13:40	58	
2#	厂区东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10:49-10:54	58	
			13:42-13:47	57	
3#	厂区西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11:00-11:05	58	
			13:49-13:54	56	
1#	厂区东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2022.7.18	10:58-11:03	58	65
			12:54-12:59	57	
2#	厂区东北侧厂界外 1m，高 1.2m 处		11:06-11:11	58	
			13:02-13:07	58	

3#	厂区东北侧厂界外 1m, 高 1.2m 处	11:14-11:19	56
		13:09-13:14	59

由表 7-4 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噪声 1#、2#、3#检测点位中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 3、废水

根据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出具的《监测报告》(SCSYRHJKJYXGS4749-0002),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5:

表 7-5 废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单位
2022.8.2	生产废水总外排口处	pH	6.29	6.37	6.11	6.05	6-9	mg/L
		化学需氧量	102	109	115	120	5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6.7	37.3	38.3	39.5	300	mg/L
		氨氮	2.00	1.95	1.93	0.897	45	mg/L
		悬浮物	11	12	12	11	400	mg/L
		总磷	6.36	6.28	6.55	5.57	8	mg/L
		总氮	21.4	20.6	24.6	20.2	70	mg/L
		动植物油	0.22	0.13	0.10	0.10	100	mg/L
		色度	5	8	4	4	64	倍
		氯化物	3266	3253	3402	3104	/	mg/L
2022.8.3	生产废水总外排口处	pH	6.57	6.69	6.81	6.78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110	106	112	121	50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9.4	37.0	39.6	41.0	300	mg/L
		氨氮	1.15	1.48	1.18	0.697	45	mg/L
		悬浮物	10	11	13	11	400	mg/L
		总磷	6.94	5.91	5.88	5.80	8	mg/L
		总氮	26.1	21.0	19.8	20.3	70	mg/L
		动植物油	0.12	0.16	0.16	0.17	100	mg/L
		色度	5	7	4	4	64	倍
		氯化物	3328	3427	3526	3010	/	mg/L

由表 7-5 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废水检测点位中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检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总磷、氨氮、总氮、色度检测结果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氯化物检测结果满足园区管委会纳管标准。

####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有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废蔬菜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污泥定期清掏交由协议单位处理，废包装材料、实验室废液、含铬废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绵阳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各项固废落实了环评的处置要求，固废得到了妥善处置和综合利用，去向明确。

## 表八 环境管理执行情况检查

### 1、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2021年2月，贵州金能环境有限公司编制了《四川云创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万套农业机械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3月29日乐山市井研生态环境局（原井研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四川云创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万套农业机械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井环复〔2021〕10号）进行批复，该项目环评、环保手续齐全。

本项目环评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符合“三同时”要求。

### 2、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项目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常规检修、日常保养、维护均由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负责。

### 3、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例如：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和文件）均由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办公室管理，负责登记归档并保管。

### 4、环境保护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

公司建立健全了比较完备的相应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制度，将责任具体化，公司环保负责人随时对环保设施进行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环保设施按照操作规程和运行管理条例进行日常使用、保养和维护检修。

### 5、建设和试生产期间问题调查

经调查，本项目在建设期和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污染事件，未接到扰民投诉。

### 6、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本项目与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对比可知：项目实际建设中均按环评报告要求进行了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变动，施工及运营期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要求《井环复〔2021〕10号》的对比情况详见下表8-1。

表 8-1 环保措施与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调查表

序号	环评、环评批复环保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
1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经调查，项目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了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环保设施正产运转，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未出现事故排放情况。	已落实
2	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和“以新带老”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燃烧废气经 12 米高排气筒排放；车间炒料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3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经调查，项目按照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和“以新带老”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天然气锅炉采取低氮燃烧，燃烧废气经 12m 排气筒排放；车间炒料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3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已落实
3	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地表水环境安全。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过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高浓度盐渍废水需要单独收集，并委外处理。	经调查，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高浓度盐渍废水单独收集后交由四川李记乐宝食品有限公司处理。	已落实
4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避免造成二次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经调查，项目生活垃圾、废蔬菜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污泥定期清掏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四川天都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站，实验室废液、含铬废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置（绵阳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各项固废落实了环评的处置要求，固废得到了妥善处置和综合利用，去向明确。	已落实
5	按照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减振等可靠的防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经调查，项目设备选用了低噪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减振等可靠的防噪措施，根据检测报告，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6	严格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环评要求成立机构，健全组织，确定岗位分工，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经调查，项目落实了报告表中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了新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成立了管理机构，并于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已落实

7	<p>本项目新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3.66 吨/年，氨氮 0.134 吨/年，氮氧化物 0.279 吨/年；全厂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5.52 吨/年、氨氮 0.414 吨/年、二氧化硫 0.08 吨/年、氮氧化物 0.279 吨/年。项目在运行中应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确保区域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实施而下降。</p>	<p>根据项目废气、及废水检测报告，项目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区域环境质量不会因本项目实施而下降。</p>	<p>已落实</p>
---	---	--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 一、污染物监测、调查结论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 1#、2#、3#、4#检测点位中 VOCs(以 NMHC 计)检测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其他限值要求，1#、2#、3#、4#检测点位中臭气浓度，3#检测点位中氨、硫化氢检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有组织废气 1#检测点位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烟气黑度检测结果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2#、3#、4#、5#、7#检测点位中油烟检测结果均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中标准要求，2#、3#、4#、5#、7#检测点位中 VOCs(以 NMHC 计)检测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标准要求。

###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 3、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检测点位中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检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总磷、氨氮、总氮、色度检测结果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氯化物检测结果满足园区管委会纳管标准。

### 4、固废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有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废蔬菜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污泥定期清掏交由协议单位处理，废包装材料、实验室废液、含铬废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绵

阳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各项固废落实了环评的处置要求, 固废得到了妥善处置和综合利用, 去向明确。

## 二、结论

综上所述, 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运行, 未发生重大变动, 污染物排放达标, 固废处置得当, 环保管理制度健全, 建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三、建议

- (1) 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维护, 保证环保设施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稳定性, 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避免事故排放。
- (2) 规范和完善危险废物管理, 及时转运处置。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扩建年产2万吨泡菜及调味品生产线和污水处理设施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川投资备【2017-511402-14-03-236052】JXQB-0756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眉山经济开发区东区顺江大道13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食品制造业 23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03度50分41.726秒 北纬：30度1分23.068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红油小菜包6830吨和鱼酸菜包4850吨、川味调料8320吨共计2万吨/年规模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红油小菜包6830吨和鱼酸菜包4850吨、川味调料8320吨共计2万吨/年规模		环评单位	眉山宏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眉市环建东（2022）8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年4月24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11402754718828M001Q			
	验收单位	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所占比例（%）	2.06			
	实际总投资（万元）	48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0		所占比例（%）	2.06			
	废水治理（万元）	35	废气治理（万元）	28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3	绿化及生态（万元）	10	其他（万元）	1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00天				
运营单位	四川省邓仕食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1402754718828M		验收时间	2022年7-8月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1.86			3.66						5.52		5.52
	氨氮	0.28			0.134						0.414		+0.134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8.15			0.08						0.08		-8.07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0.279						0.279		+0.279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